



甲方：海南省地质局

乙方：海南省地质测试研究中心

为了保障儋洋经济圈综合地质调查样品分析测试(项目编号：HNQJX-2023-867)的顺利进行，规范调查行为，加强项目管理，提高项目成果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形成以下条款，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项目名称：**儋洋经济圈综合地质调查样品分析测试(项目编号：HNQJX-2023-867)。

**第二条 任务来源：**政府采购。

**第三条 目标任务及预期成果**

(一) 乙方具体任务

儋洋经济圈综合地质调查项目开展化探分析、岩矿鉴定及测试、岩土试验、水质分析样品检测，为儋洋经济圈综合地质调查项目提供基础数据支撑。2023年5月6日，按公开招标政府采购程序，经开标、评审和采购人确认，确定海南省地质测试研究中心为儋洋经济圈综合地质调查2包（儋洋经济圈综合地质调查样品分析测试）中标供应商（中标通知书附后）。

乙方完成全部样品分析测试，主要实物工作量为化探分析105件、岩矿鉴定及测试9件、岩土试验220件(组)、水质分析32件(组)，完成该专项成果总结报告编制。

具体分析测试项目及数量：高位池底泥、高位池污水、水系沉积物、农田土壤样品（分析项目有：Cu、Pb、Zn、Ni、Cr、Cd、Hg、As）60件、高位池底泥、水系沉积物、农田土壤样品的形态分析45件、



光释光测年 5 件、 $^{40}\text{Ar}$ — $^{39}\text{Ar}$  法测年 4 件、土常规试验 100 件/组、高压固结 20 件、岩石抗压强度（饱和干燥）20 件、自由膨胀率 20 件、渗透系数 30 件、水上、水下休止角 30 件、饮用水分析 2 件/组、一般水样（简分析）28 件、 $\delta\text{D}$ 、 $\delta^{18}\text{O}$  稳定同位素分析 2 件。

## （二）预期成果

- 1、样品分析测试工作总结报告。
- 2、样品测试分析报告。

## 第四条 工作期限

样品分析测试：需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月内完成岩土试验样品分析测试和岩矿鉴定及测试样品送检工作。

工作验收：需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月内完成工作验收和工作总结报告评审。

## 第五条 项目工作经费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中标价格为：¥20673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万陆仟柒佰叁拾元整）。

（二）工作经费支付方式。

1、双方签订本合同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根据乙方开具的税务发票，向乙方支付项目工作经费的 80% 作为预付款，即 ¥165384.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伍仟叁佰捌拾肆元整）；乙方提交检测报告完成野外验收后 30 个工作日之内，甲方根据乙方开具的税务发票向乙方支付工作经费的 20%，即 ¥41346.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万壹仟叁佰肆拾陆元整）；

2、如果遇到法定财务封账等不可抗拒因素的影响，则相应的付

款时间顺延，具体时间由甲乙双方进行协商。

## **第六条 甲方责任**

- (一) 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工作经费。
- (二) 组织专家进行现场检查、工作验收和工作总结评审等。
- (三) 负责对项目工作质量、安全生产、资金使用、保密工作等进行监督管理，并协调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关技术问题的统一。

## **第七条 乙方责任**

(一) 乙方应严格按照《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T 50021-2001 (2009 年版)) 《工程岩体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266-2013) 《生态地球化学评价样品分析技术要求》( DD2005-03) 《土壤和沉积物 1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王水提取-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803-2016)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GB/T 22105-2008)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GB/T 5750-200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检验方法》( GB 8538-2022)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DZ/T0064-2021) 《城市污水水质检验方法标准》( CJ/T51-2018) 《地质矿产实验室测试质量管理规范》( DZ/T 0130-2006) 《检测实验室安全》( GB/T 27476-2014) 《城市地质调查规范》( DZ/T 0306-2017) 《同位素地质样品分析方法》( DZ/T 0184-1997) 等国家有关实验测试标准。

(二)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金额开具有效发票。

(三)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交符合合同要求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检测报告，并对检测结果的公正性、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对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检验数据等做到严格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海南省地质测试研究中心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海南省分行海口秀英支行

银行账户：266265749663

签订日期：2023年5月15日

招投标代理公司：海南千君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签订日期：2023年5月15日



附件

# 中标通知书

采购人：海南省地质局  
项目名称：儋洋经济圈综合地质调查（2包）  
项目编号：HNQJX-2023-867

海南省地质测试研究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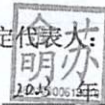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司接受贵公司于2023年05月06日提交的《儋洋经济圈综合地质调查（2包）的投标文件》，经评审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依法评定，并选定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206730.00元（人民币贰拾万零陆仟柒佰叁拾元整）。

请贵公司在接到通知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5月10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年5月10日